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ERWIN

Cheerwin Group Limited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朝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中期期間的純利預計將不少於約人民幣129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增長不少於約45%；而中期期間的收入預計將不少於約人民幣1,125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增長不少於約10%。

董事會認為，上述增長主要歸功於本集團成功把握市場機遇，通過(i)積極推動產品品類及銷售渠道的快速發展；(ii)專注於創造高利潤率的產品；及(iii)優化供應鏈成本管理及營銷效率，從而全面提升本集團的營運表現及盈利能力。

本集團仍在落實中期期間之中期業績。上述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的初步評估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因此可能會酌情調整。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預計將於2023年8月下旬發佈的中期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朝雲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陳丹霞

香港，2023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丹霞女士、謝如松先生及鍾胥易先生；非執行董事陳澤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熔博士、郭盛先生及陳弘俊先生組成。